# 标准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

标准项目名称：钢制储物柜（架）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　　承办人：骆琦　　共 2 页 第 1 页

牵头单位：浙江省质量科学研究院　　电话：0571-88093242　　2026 年 9 月 13 日填写

| 序号 | 标准章条编号 | 意 见 内 容 | 提出单位 | 处理意见及理由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1 | 1 | 建议将“本标准界定了钢制储物柜(架)产品的术语和定义、规定了产品分类、要求、检验规则以及标志、使用说明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，描述了相应的试验方法。”改为“本文件规定了钢制储物柜(架)产品分类、要求、检验规则以及标志、使用说明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，描述了相应的试验方法，界定了有关术语。” | 国家家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| 采纳 |
| 2 | 2 | 建议将“家具表面漆膜理化性能试验”改为“家具表面（漆膜）理化性能试验” | 国家家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| 采纳 |
| 3 | 2 | GB/T 13667.1-2015 建议修改为最新版本 | 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| 部分采纳。引用方法改为 QB/T 1950-2024，GB/T 13667.1-2015 不被引用。 |
| 4 | 2 | 建议 GB/T 1732 采用 GB/T 1732-2020 版本 | 国家家具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（广东） | 采纳 |
| 5 | 5.6.1 表面理化性能 | 5.6.1 室内用表面理化性能 | 广东联邦家私集团有限公司 | 不采纳。5.6.1 为通用家具理化性能。 |
| 6 | 表 4 表面理化性能 | 建议取消光泽度要求 | 广东联邦家私集团有限公司 | 采纳 |
| 7 | 表 4 表面理化性能 | 耐光色牢度(灰色样卡)建议区分室内用和室外用不同的要求。 | 广东联邦家私集团有限公司 | 不采纳。表 4 为通用家具理化性能。户外要求已在其他条款中规定。 |
| 8 | 5.7.1.2 | 建议删除“活动部件不应自动开启 ” | 国家家具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（广东） | 采纳 |
| 9 | 5.7.4 | 表中列项前增加引导语：“产品搁板及活动部件强度和耐久性试验中和试验后应符合以下规定：” | 国家家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| 采纳 |
| 10 | 6.6 | 建议增加试样的取样部位 | 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| 采纳 |
| 11 | 6.6.1.1.2 | 增加“正冲”试验方法 | 国家家具产品质量检验检测 | 采纳 |

# 标准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

标准项目名称：钢制储物柜（架）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　　承办人：骆琦　　共 2 页 第 2 页

牵头单位：浙江省质量科学研究院　　电话：0571-88093242　　2026 年 9 月 13 日填写

| 序号 | 标准章条编号 | 意 见 内 容 | 提出单位 | 处理意见及理由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中心（广东） | |
| 12 | 6.6.1.1.3 | 建议使用QB/T 1950-2024方法进行检测 | 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| 采纳 |
| 13 | 6.7.1.1 | 修改为“按GB/T 10357.4-2023描述的方法进行测定。” | 国家家具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（广东） | 采纳 |
| 14 | 6.7.1.2 | 修改为“按 GB/T 10357.4-2023 描述的方法进行测定。” | 国家家具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（广东） | 采纳 |
| 15 | 6.7.4 | 修改为“产品的搁板、开门、移门、翻门、推拉构件强度和耐久性应按 GB/T 10357.5—2023 描述的方法进行测定，试验水平选非家用” | 国家家具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（广东） | 采纳 |

说明：1.发送《征求意见稿》的单位数 76 个；

2.收到《征求意见稿》后，回函的单位数 4 个 ；

3.收到《征求意见稿》后，回函提出建议或意见的单位数：4 个；

4.没有回函的单位数：72 个。